

工程编号： 4403942026070800101Y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 投 标 文 件



工程名称： 龙岗区妇幼保健院体检楼一楼营养餐厅与中医药健康服务中心项目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

投标人：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 2026 年 07 月 16 日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1	企业基本信息	投标人出具近三年《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书》（按“第三章 第 14 条附件 1”格式要求提供）。 提供《企业性质承诺书》（按“第三章 第 14 条附件 2”格式要求提供）。 3. 若投标人为中小企业的，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按第九章 投标文件格式提供）。
2	企业同类工程业绩	提供近 3 年（2023 年 7 月 1 日起至截标之日，以竣工验收时间为准）投标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已完成的同类工程业绩（不超过 5 项，提供业绩超过 5 项的，只取提供证明材料前 5 项业绩。证明资料为中标通知书（如有）、施工合同关键页扫描件（关键页面需体现承发包单位、工程名称、工程规模、工程内容、工程承包范围、合同金额、签订时间、签字盖章等）、竣工验收报告等相关证明资料。如证明材料无法体现上述内容，需提供业主证明文件或其他佐证文件。无法清晰反映要求内容的，因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	履约评价	提供近 3 年（2023 年 7 月 1 日起至截标之日）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履约评价情况。（不超过 5 项，超过 5 项的，只取前 5 项）。证明资料：履约评价等材料（应包含项目名称、建设单位、合同金额、履约评价时间、评价等级（如优、良、中、差）等关键信息）扫描件。以上材料无法清晰反映要求内容的，因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	拟派项目经理同类工程业绩	提供投标人为项目经理缴纳的近 1 个月的社保证明。项目经理必须为本公司在职人员，社会保险须由投标人缴纳。注：提供截标日前由投标人为拟投入人员缴交的载有政府部门公章（或专用章）的近一个月的社保缴交证明材料，如截标日上一个月的社保材料因政府部门原因暂时无法取得，则可以往前顺延一个月。如投标人为新成立企业且成立时间不足 1 个月的，可提供加盖公章的情况说明或其他相关证明材料。 提供近 3 年（2023 年 7 月 1 日起至截标之日，以竣工验收时间为准）投标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以项目经理身份承接的已完成的同类工程业绩（不超过 3 项，提供业绩超过 3 项的，只取提供证明材料的前 3 项业绩。证明资料为中标通知书（如有）、施工合同关键页扫描件（关键页面需体现承发包单位、工程名称、工程规模、工程内容、工程承包范围、合同金额、签订时间、项目经理信息、签字盖章等）、竣工验收报告等相关证明资料。如证明材料不能体现项目经理姓名和职务的，则还须提供业主单位出具的职务证明。 未完整提供以上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无法清晰反映要求内容的，因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备注：资信要素不进行评审，真实性通过公示予以监督。

1、企业基本信息

1.1、《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书》

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书

致深圳市龙岗区妇幼保健院：

我方承诺，近3年内（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我公司法人：91440101MA9XM00N1L（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营业执照注册号），法定代表人：陈和龙，440524196908236919（姓名，身份证号），均无行贿犯罪记录。

若贵方核查出我方存在行贿犯罪记录的，贵方有权取消我方中标资格。我方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单位（公章）：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署）：



1.2、《企业性质承诺书》

附件 2：企业性质承诺书范本

企业性质承诺书

致招标人： 深圳市龙岗区妇幼保健院

我单位参加 龙岗区妇幼保健院体检楼一楼营养餐厅与中医药健康服务中心项目（工程名称）

的招投标活动，我方郑重作出以下承诺：我方承诺本公司企业性质为 民营企业（填写：民营企业或国有企业）。

特此承诺！

承诺人（盖章）：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章）： P. Tang

日期： 2026 年 07 月 16 日



1.3、《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企业（联合体）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参加 深圳市龙岗区妇幼保健院（单位名称）的 龙岗区妇幼保健院体检楼一楼营养餐厅与中医药健康服务中心项目（项目名称）招标投标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从业人员 24 人，营业收入为 4137.448002 万元，资产总额为 1268.017908 万元，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的划分标准，属于 建筑业（本招标项目所属行业）行业的小型（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07 月 16 日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招标人同等条件下优先选择符合条件的中小企业中标的，投标人属于招标项目所属行业的中小企业且提供声明函后，方可适用该条款。

2、企业同类工程业绩

附表 2：企业同类工程业绩

投标人：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序号	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	建设内容	合同金额 (万元)	竣工验收时间
1	龙岗区妇幼保健院住院部南栋四楼生殖医学中心 IVF 实验室及手术室改造工程	深圳市龙岗区妇幼保健院	拆除工程、门窗工程、砌筑工程、装饰工程(含地面、墙面、天棚)、强弱电工程、消防工程、给排水工程、医气系统、暖通工程等	919.47	2026.06.25
2	龙岗区第三人民医院乐城社区康提质扩容装修工程	深圳市龙岗区第三人民医院	拆除现状室内地面、墙面、天棚、墙体工程，新建砌筑墙体、钢筋混凝土工程、屋面防水、改造门窗、墙/柱面装饰与隔断、油漆/涂料、楼地面装饰、天棚装饰、其它装饰及配套电气工程、通风空调工程、给排水工程、消防工程等	253.44	2025.07.08
3	深圳市龙岗区第五人民医院力昌社区健康服务中心改扩建工程	深圳市龙岗区第五人民医院	建筑装饰改造工程、安装改造工程等	147.35	2025.09.18
4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梧桐学校 2024 年度小型建设工程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梧桐学校	教师办公室装修改造，门厅通道改造，小广场外墙粉刷，小学部教学楼前门坪隐患整治，学校南门花池安全隐患整治等	167.43835	2024.08.22
5	深圳市龙岗区外国语学校(集团)新亚洲学校 2024 年度小型建设工程	深圳市龙岗区外国语学校(集团)新亚洲学校	办公室改造、卫生间改造、音乐教室改造、乒乓球室改造、画廊教室改造等	148.441910	2024.08.22

注：具体要求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业绩 1: 龙岗区妇幼保健院住院部南栋四楼生殖医学中心 IVF 实验室及手术
室改造工程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507-440307-04-01-544574001002

标段名称: 龙岗区妇幼保健院住院部南栋四楼生殖医学中心IVF实验室及手术室改造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妇幼保健院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 919.472349万元

中标工期(天): 180

项目经理(总监): 颜克嫒



本工程于 2025-09-27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集团龙岗分公司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打印日期: 2025-10-30

查验码: JY20251024621180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zbtz.html>

SFD-2015-07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龙岗区妇幼保健院住院部南栋四楼生殖医学

中心 IVF 实验室及手术室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中心城爱龙路 6 号

发 包 人: 深圳市龙岗区妇幼保健院

承 包 人: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龙岗区妇幼保健院

承包人(全称):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龙岗区妇幼保健院住院部南栋四楼生殖医学中心 IVF 实验室及手术室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中心城爱龙路 6 号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项目涉及改造场地面积住院部南栋四楼约 1300 平方,包括 ET 手术室(万级),OPU 手术室(万级),IUI 手术室(万级),IVF 胚胎实验室(千级),冷冻储存室等功能区域。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_____%; 国有资本 _____%; 集体资本 _____%; 民营资本 _____%; 外商投资 _____%; 混合经济 _____%; 其他 100 %。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 拆除工程、门窗工程、砌筑工程、装饰工程(含地面、墙面、天棚)、强弱电工程、消防工程、给排水工程、医气系统、暖通工程等施工内容。本次建设内容不涉及改变建筑物主体结构,具体内容以发包人提供的施工图、工程量清单、技术要求及合同条款所包含的工作内容为准。发包人在实施过程中根据本工程实际情况有权增减部分内容,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 米
☐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给水管道工程 米	☐ 泵站工程 平方米
☐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桥梁工程 座	☐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路灯照明工程 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 米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 燃气工程 米
☐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 基础 ☐ 基坑支护 ☐ 边坡 ☐ 土石方 ☐ 其它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 （ ☐ 钢筋混凝土 ☐ 钢结构 ☐ 网架 ☐ 索膜结构 ☐ 其它_____）；		
☐ 装饰装修工程 （ ☐ 金属门窗 ☐ 幕墙： 平方米 ☐ 其它_____）；		
☐ 通风与空调 （ ☐ 通风 ☐ 空调 _____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 其它_____）；		
☐ 建筑电气工程 （ ☐ 室外电气 ☐ 电气照明 _____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屋面及防水工程	☐ 建筑节能	☐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 ☐ 室外设施_____ ☐ 附属建筑_____ ☐ 室外环境_____）。		
☐ 燃气工程 （户数：_____户； 庭院管：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消防工程	☒ 门窗	☒ 防水工程	☒ 电气照明	☐ 建筑节能
☒ 通风与空调 （ ☒ 通风 ☒ 空调 _____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装饰装修 （ ☒ 抹灰 ☒ 涂饰 ☒ 饰面板（砖） ☒ 吊顶 ☐ 其它_____）；				
☐ 其它：				

4. 其他工程

_____无_____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5 年 11 月 5 日；（具体时间以开工令上时间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6 年 4 月 30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8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国家、省、深圳市及现行行业有关工程建设技术标准中的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玖佰壹拾玖万肆仟柒佰贰拾叁元肆角玖分（¥ 9194723.49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贰拾万零陆仟肆佰陆拾贰元贰角壹分（¥ 206462.21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陆拾万元整（¥600000.00 元）；

(5)BIM 技术应用费用：

人民币（大写）（¥ 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_____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承包人确保本项目将严格参照《辅助生殖医学中心建设标准》(T-ACSC 1-2022)进行施工,达到规定的洁净度及其他所有相关标准,并最终通过生殖中心专家评审,使工程得以正常投入使用。承包人同时承诺:如因承包人未按前述标准施工、工程质量存在缺陷等任何可归责于承包人自身的原因,导致本项目评审未能通过,致使工程无法按计划投入使用的,承包人除应自担费用按照规范要求整改至评审通过外,还应就此向发包人承担相应的违约赔偿责任。该赔偿范围应包括但不限于发包人因工程延期投入使用所遭受的实际损失。前述承包人责任将不包括因施工范围以外的原因所导致的评审未通过,例如:医疗设备未配置到位、工作人员操作流程不合规等非承包人负责的事项。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5 年 11 月 5 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妇幼保健院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叁 份，承包人执 叁 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承包人：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MA9XM00N1L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荷坳社区金源路
163、165 号商铺

邮政编码：518115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0755-84898906

传真：_____/_____

电子信箱：_____/_____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横岗
支行

账号：4425010000470000408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D1-613 ☐ ☐ ☐

工程名称： 龙岗区妇幼保健院住院部南栋四楼生殖医学中心IVF实验室及手术室改造工程

验收日期： 2026年 8 月 25 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龙岗区妇幼保健院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D1-613/1 ☐ ☐ ☐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D1-613/2

工程名称	龙岗区妇幼保健院住院部南栋四楼生殖医学中心IVF实验室及手术室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中心城爱龙路6号	建筑面积	1300m²	工程造价	9194723.49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15层 地下：2层
施工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5年11月18日			验收日期	2026年6月25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城建办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妇幼保健院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永忠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专业承包单位	/				
专业承包单位	/				
专业承包单位					
监理单位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D1-613/3 ☐ ☐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袁小刚
副组长	彭海鹰、彭细如
组员	程飞、吴国斌、郑海耀、万敏、舒同、王召群、邓龙、宋兴念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程飞	邓龙、王召群、颜克焯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万敏	宋兴念、张程长
工程质控资料	程飞	吴国斌、郑向华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D1-613/4 ☐ ☐ ☐

建筑工程分部 (系统、成套 设备)工程名 称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 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 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主体结构	/	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____5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5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5____项	共 ____3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3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3____项	共 ____4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4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0____项
屋面	/	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建筑给水、排 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____6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6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6____项	共 ____5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5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5____项	共 ____8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7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1____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____8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8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8____项	共 ____5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5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5____项	共 ____6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6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0____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____7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7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7____项	共 ____4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4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4____项	共 ____5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5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0____项
智能建筑	/	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建筑节能	/	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电梯	/	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D1-613/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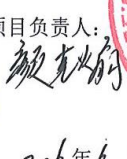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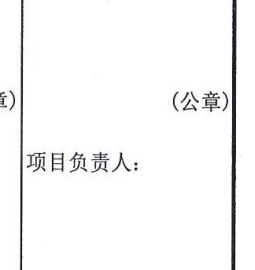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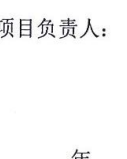
序号	工作单位	职务	签名	备注
1	深圳市龙岗区妇幼保健院		高	
2			郭	
3			尹	
4			吕	
5		王	王	
6			陈	
7			徐	
8			林	
9			李	
10			关	
11	永忠工程管(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	肖	
12	深圳市龙岗区妇幼保健院	总監	邓	
13		专业监理工程师	宋	
14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颜克煽	
15			夏	
16			张	
17			任	
18				
19				
20				
21				
22				
23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D1-613/7

本工程已按设计图纸及合同内容，设计单位已按设计
规范施工完成，竣工验收合格，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2026年6月25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6年6月25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6年6月25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6年6月25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业绩 2: 龙岗区第三人民医院乐城社康提质扩容装修工程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942023111400200101Y

标段名称: 龙岗区第三人民医院乐城社康提质扩容装修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第三人民医院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 253.442572万元

中标工期: 120日历天

项目经理(总监): 丁有潢



本工程于 2024-08-31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集团龙岗分公司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打印日期: 2024-09-20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bidder

查验码: JY20240914124735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zbtz.html>

SFD-2015-06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 2024GC0013-0078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工程名称： 龙岗区第三人民医院乐城社康提质扩容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龙岗区园山街道

发 包 人： 深圳市龙岗区第三人民医院

承 包 人：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1 / 113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龙岗区第三人民医院

承包人(全称):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龙岗区第三人民医院乐城社康提质扩容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位于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荷坳社区乐城小区4栋半地下室配套01层P03。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项目建筑面积约1093.36平方米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 %; 国有资本 / %; 集体资本 / %; 民营资本 / %; 外商投资 / %; 混合经济 / %; 其他 政府投资 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龙岗区第三人民医院乐城社康提质扩容装修工程: 具体以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	米
☐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给水管道工程	米	☐ 泵站工程	平方米
☐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桥梁工程	座	☐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路灯照明工程	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	米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 燃气工程	米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地基与基础工程（□基础 □基坑支护 □边坡 □土石方 □其它_____）；		
□主体结构工程（□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网架 □索膜结构 □其它_____）；		
□装饰装修工程（□金属门窗 □幕墙：_____平方米 □其它_____）；		
□通风与空调（□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建筑电气工程（□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_____）；		
□智能建筑（□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屋面及防水工程	□建筑节能	□消防工程
□室外工程（□室外设施_____ □附属建筑_____ □室外环境_____）。		
□燃气工程（户数：_____户；庭院管：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消防工程	☑门窗	☑防水工程	☑电气照明	□建筑节能
☑通风与空调（☑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智能建筑（□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装饰装修（☑抹灰 ☑涂饰 ☑饰面板（砖） ☑吊顶 □其它_____）；				
□其它：				

4. 其他工程

拆除现状室内地面、墙面、天棚、墙体工程，新建砌筑墙体、钢筋混凝土工程、屋面防水、改造门窗、墙/柱面装饰与隔断、油漆/涂料、楼地面装饰、天棚装饰、其它装饰及配套电气工程、通风空调工程、给排水工程、消防工程等，具体的细目详见工程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具体以监理单位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2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120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120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省、深圳市及现行行业有关工程建设技术规范标准中的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贰佰伍拾叁万肆仟肆佰贰拾伍元柒角贰分（¥2,534,425.72）；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伍万肆仟玖佰伍拾捌元叁角玖分（¥54,958.39）；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_____ / 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_____ / 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柒万元整（¥70,000.00）。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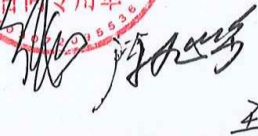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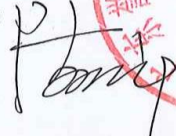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4 年 10 月 8 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第三人民医院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柒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肆 份，承包人执 叁 份。

发包人：(公章) 深圳市龙岗区第三人民医院	承包人：(公章)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40307455835303R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MA9XM00N1L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松柏路 278 号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荷坳社区金源路 163、165 号商铺
邮政编码：518115	邮政编码：518115
法定代表人：徐明国	法定代表人：陈和龙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28865650-8710	电话：0755-84898906
传 真：/	传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深圳农村商业银行松柏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横岗支行
账 号：000073382756	账 号：44250100004700004084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龙岗区第三人民医院乐城社康提质扩容装修工程

验收日期：2025年07月08日

建设单位（盖章）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龙岗区第三人民医院乐城社康提质扩容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荷坳社区乐城小区4栋半地下室配套01层P03乐城社康
装修面积	约1000 m²	工程造价	2534425.72 元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4年10月27日	验收日期	2025年7月8日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第三人民医院		
设计单位	中鸿亿博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天邦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装修施工单位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龙岗区第三人民医院乐城社康提质扩容装修工程，施工地点位于：荷坳社区乐城小区4栋半地下室配套01层P03乐城社康，建设内容包括：装饰、电气、暖通、给排水等工程等，工程于2024年10月27日开工，2025年7月8日完工，各单项工程经施工单位自验、监理单位预验并完成整改，现已具备终验条件。于2025年7月8日验收。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深圳市龙岗区第三人民医院工程建设部组织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验收组组成如下：工程建设部、乐城社康使用部门、监理单位、施工单位安排相关人员参加。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深圳市龙岗区第三人民医院工程建设部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验收组形成工程验收意见并签名、盖章。

(三)、工程质量评定

分部工程名称	评定等级	质量保证资料评定	观感质量评定
装饰工程	合格		
电气工程	合格		
暖通工程	合格		
给排水工程	合格		

(四)、验收人员签名:

工程名称: 龙岗区第三人民医院乐城社康提质扩容装修工程

验收日期: 2025年7月8日

验收地点: 施工现场

主持单位:

姓 名	单 位	联系电话
	龙岗区第三人民医院	
王宗兴	区法院	
胡培	区法院	
江平	区法院	
宋晓伟	明喆物业	
成伟华	明喆物业	
中略李国平	中略亿博	
江国平	深圳天都建设-程顾问有限公司	
胡品章	√ √ √	
丁有涛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王世平	誉杰	
彭武君	誉杰	

(五) 工程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质量行为符合有关质量管理规定的要求,在工程施工过程中,各负责主体责任制落实到位,质保体系健全。

工程质量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设计文件要求,质量保证措施有力,质量管理体系健全,运行正常,确保工程质量达到良好的效果,同意竣工验收,质量评定为合格。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 7 月 8 日	监理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 7 月 8 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 7 月 8 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 7 月 8 日
---	---	--	---

业绩 3：深圳市龙岗区第五人民医院力昌社区健康服务中心改扩建工程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942025022600101Y001

标段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第五人民医院力昌社区健康服务中心改扩建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第五人民医院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 147.350304万元

中标工期（天）： 60日历天

项目经理（总监）： 丁有潢



本工程于 2025-02-27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集团龙岗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打印日期：2025-03-19

查验码：JY20250314180621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zbtz.html>

SFD-2015-07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第五人民医院力昌社区健康服务中心改扩建工程

工程地点: 平湖街道力昌社区

发 包 人: 深圳市龙岗区第五人民医院

承 包 人: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龙岗区第五人民医院

承包人(全称):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第五人民医院力昌社区健康服务中心改扩建工程

工程地点: 平湖街道力昌社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工程位于平湖街道力昌社区新厦大道 98 号新南统建楼商铺 1-07、08、09、10 号,本项目拟改造相邻商铺 1-11、12 号面积约 537 m² (改造业务用房)。

二、工程承包范围

主要工程内容包括建筑装饰改造工程、安装改造工程等,具体内容详见施工图、工程量清单及发包人技术要求及合同条款。发包人在实施过程中根据本工程实际情况有权增减部分内容,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 米
☐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给水管道工程 米	☐ 泵站工程 平方米
☐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桥梁工程 座	☐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路灯照明工程 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 米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基坑支护 ☐边坡 ☐土石方 ☐其它) :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消防工程	☐ 门窗	☐ 防水工程	☐ 电气照明	☐ 建筑节能
-------------------------------	-----------------------------	-------------------------------	-------------------------------	-------------------------------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年__月_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__年__月__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____%（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壹佰肆拾柒万叁仟伍佰零叁元零肆分（¥1473503.04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叁万伍仟壹佰柒拾柒元陆角捌分（¥35177.68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元）；

(5)BIM 技术应用费用：

人民币（大写）_____（¥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 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 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 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 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 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5 年 4 月 2 日；

订立地点：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份，承包人执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公章)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MA9XM00N1L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荷坳社区金源路 163、165 号商铺

邮政编码：518115

法定代表人：陈和龙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84898906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横岗支行

账号：4425010000470000408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深圳市龙岗区第五人民医院力昌社区健康服务中心改扩建工程

验收日期：2025 年 9 月 18 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龙岗区第五人民医院



* GD - E 1 - 9 1 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001

工程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第五人民医院力昌社区健康服务中心改扩建工程				
工程地点	平湖街道力昌社区	建筑面积	537m²	工程造价	147.35 0304万 元
结构类型		层数	地上：层		
			地下：层		
施工许可证号	XSGC250508000097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5 年5月19日	验收日期	2025 年9月18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第五人民医院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市爵典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 (装修)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大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深圳市爵典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钟达曦
副组长	冯文卿
组员	杨继兴、丁有潢、万梦、陈镇丰、陈楚雄、陈婷婷、伍晓彬、潘伟明、陈焕、陈小敏、廖碧容、叶嘉慧、陈晓东。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丁有潢	杨继兴、陈焕、陈婷婷、伍晓彬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万梦	廖碧容、潘伟明、伍晓彬
工程质控资料	万梦	陈楚雄、陈晓东、叶嘉慧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 成 套设备）工程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 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屋面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给水、排 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智能建筑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节能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电梯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 GD - E 1 - 9 1 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钟达曦	深圳市龙岗区第五人民医院	项目负责	工程师	钟达曦
2	杨继兴	深圳市爵典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负责人	工程师	杨继兴
3	冯文卿	深圳市大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	工程师	冯文卿
4	丁有潢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丁有潢
5	万梦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万梦
6	陈镇丰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安全主任	/	陈镇丰
7	陈楚雄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质量主任	/	陈楚雄
8	潘伟明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给排水工程师	工程师	潘伟明
9	陈焕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员	/	陈焕
10	陈小敏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安全员	/	陈小敏
11	廖碧容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质量员	/	廖碧容
12	叶嘉慧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材料员	/	叶嘉慧
13	陈晓东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	/	陈晓东
14		深圳市龙岗区第五人民医院			李曼书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 GD - E1 - 914 / 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符合要求，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9月18日	2025年9月18日	2025年9月18日	2025年9月18日	年 月 日



* GD - E1 - 914 / 6 *

龙岗区建设工程承包商完成履约评价表					
建设单位/ 发包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第五人民医院		评价期限	2025年5月19日至2025年11月10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施工	
承包商 资质等级	建筑工程总承包二级;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荷坳社区金源路163、165号商铺	
法定代表人	陈和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MA9XM00N1L	
工程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第五人民医院力昌社区健康服务中心改扩建工程		项目负责人	丁有潢	
标段编号	/		工程合同价	147.350304 (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5年5月19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5年9月18日	合同工期	122 (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5年5月19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5年9月18日	实际工期	122 (天)
工程节点履约评价得分情况					
序号	得分		评价时间		
1	12		2025年11月10日		
2	25		2025年11月10日		
3	20		2025年11月10日		
4	12		2025年11月10日		
5	9.6		2025年11月10日		
6	9.2		2025年11月10日		
得分(N)					
评价等级					
监理单位意见 (适用于施工、工程总承包履约评价):					
监理单位 (公章): 优秀 2025.11.10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建设单位 (公章): 优秀 2025.11.10					
备注:					

业绩 4: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梧桐学校 2024 年度小型建设工程

SFD-2015-07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梧桐学校 2024 年度

小型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梧桐路 1 号

发 包 人: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梧桐学校

承 包 人: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梧桐学校

承包人(全称):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梧桐学校 2024 年度小型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梧桐路 1 号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教师办公室装修改造, 门厅通道改造, 小广场外墙粉刷, 小学部教学楼前门坪隐患整治, 学校南门花池安全隐患整治等, 具体详见 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 国有资本 %; 集体资本 %; 民营资本 %; 外商投资 %; 混合经济 %; 其他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教师办公室装修改造, 体育馆门厅改造, 小广场外墙粉刷, 小学部 教学楼前门坪隐患整治, 学校南门花池安全隐患整治等, 具体详见 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 米
☐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给水管道工程 米	☐ 泵站工程 平方米
☐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桥梁工程 座	☐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路灯照明工程 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 米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 燃气工程 米
☐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基础 ☐ 基坑支护 ☐ 边坡 ☐ 土石方 ☐ 其它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 (☐ 钢筋混凝土 ☐ 钢结构 ☐ 网架 ☐ 索膜结构 ☐ 其它_____);		
☐ 装饰装修工程 (☐ 金属门窗 ☐ 幕墙: 平方米 ☐ 其它_____);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 其它_____);		
☐ 建筑电气工程 (☐ 室外电气 ☐ 电气照明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屋面及防水工程	☐ 建筑节能	☐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 室外设施_____ ☐ 附属建筑_____ ☐ 室外环境_____) 。		
☐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户; 庭院管: 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消防工程	☐ 门窗	☐ 防水工程	☐ 电气照明	☐ 建筑节能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装饰装修 (☐ 抹灰 ☐ 涂饰 ☐ 饰面板(砖) ☐ 吊顶 ☐ 其它_____);				
☐ 其它: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 年 07 月 08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4 年 08 月 22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45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壹佰陆拾柒万肆仟叁佰捌拾元叁角伍分 (¥ 1674380.35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叁万柒仟伍佰伍拾叁元捌分 (¥ 37553.08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5) BIM 技术应用费用：

人民币（大写） (¥ 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_____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 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4 年 07 月 05 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梧桐学校总务处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签字盖章 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肆 份，承包人执 肆 份。

发包人：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梧桐学校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40307667079618P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梧桐路 1 号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工商银行深圳龙岗支行

账号：4000028519201511888

承包人：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MA9XM00N1L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荷坳社区金源路
163、165 号商铺

邮政编码：518115

法定代表人：陈和龙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0755-84898906

传真：0755-84898906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横
岗支行

账号：44250100004700004084

GD3015□□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建筑工程)

工程名称：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梧桐学校2024年度小型建设工程

验收日期：2024年8月22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梧桐学校

一、工程概况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梧桐学校2024年度小型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建筑面积	/	工程造价	167.438035 万元
结构类型	/	层 数	地上：/ 层 地下：/ 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4年 07月08日	验收日期	2024年08月 22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梧桐学校		/			
勘察单位	/		/			
设计单位	中祥设计有限责任公司广东第一设计分公司		A221021935			
总包单位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D244648700			
承建单位(土建)	/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			
监理单位	深圳华瑞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E244809102			
施工图审查单位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陈兴
副组长	赵全军 钟启平
组员	丁有滨 万芳 冯玉祥 何志刚 陈红涛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 员
建筑工程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通讯、电视、燃气等专业工程		
工程质控资料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 工程质量评定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__项, 其中: 经过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过核定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主体结构		共__项, 其中: 经过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过核定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__项, 其中: 经过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过核定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建筑屋面		共__项, 其中: 经过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过核定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__项, 其中: 经过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过核定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建筑电气		共__项, 其中: 经过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过核定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智能建筑		共__项, 其中: 经过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过核定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通风与空调		共__项, 其中: 经过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过核定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电梯		共__项, 其中: 经过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过核定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建筑节能		共__项, 其中: 经过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过核定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共__项, 其中: 经过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过核定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气体灭火系统		共__项, 其中: 经过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过核定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泡沫灭火系统		共__项, 其中: 经过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过核定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共__项, 其中: 经过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过核定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燃气系统		共__项, 其中: 经过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过核定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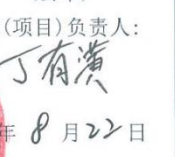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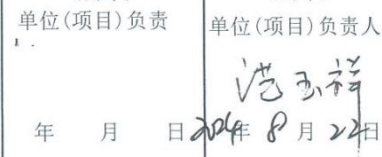
(四) 验收人员签名: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签名
陈兴	梧桐学校	校长	陈兴
赵全军	梧桐学校	副校长	赵全军
龚伟志	梧桐学校	教导主任	龚伟志
刘俊波	梧桐学校	总务副主任	刘俊波
钟启平	梧桐学校	总务主任	钟启平
丁有潢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丁有潢
万雪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万雪
何志刚	深圳华瑞工程有限公司	现场监理	何志刚
宋红涛	华瑞	专监	宋红涛
沈玉祥	申祥设计	设计	沈玉祥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已完工,设计图纸及合同约定内容,经建设、监理单位、施工单位共同验收,工程质量达到验收标准,符合规范要求,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总承包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8月22日	 何冠刚 注册号44033571 有效期2026.04.06 2024年8月22日	 丁有滨 2024年8月22日	 2024年8月22日	 范玉祥 2024年8月22日

附件 1:

龙岗区建设工程承包商单项工程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梧桐学校		评价期限	2024 年 7 月 8 日至 2024 年 8 月 22 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 勘察 ☐ 设计 ☒ 施工 ☐ 监理 ☐ 造价咨询 ☐ 招标代理 ☐ 审图机构	
承包商 资质等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荷坳社区金源路 163、165 号商铺	
法定代表人	陈和龙	电话	0755-84898906	项目负责人	丁有潢 电话 15976867311
工程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梧桐学校 2024 年度小型建设工程		承包范围	教师办公室装修改造, 门厅通道改造, 小广场外墙粉刷, 小学部教学楼前门坪隐患整治, 学校南门花池安全隐患整治等; 最终以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梧桐路 1 号		工程合同价	167.438035 (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4 年 07 月 08 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4 年 08 月 22 日	合同工期	45 (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4 年 07 月 08 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4 年 08 月 22 日	实际工期	45 (天)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 项 内 容			得 分	总得分
1	机构人员配备			15	96
2	技术经济实力			15	
3	施工过程管理			38	
4	进度控制			10	
5	配合与服务			12	
6	资金支付			6	
监理单位意见 (适用于施工履约评价):					
监理单位 (公章): 2024 年 8 月 28 日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建设单位 (公章): 2024 年 8 月 28 日					
评价等级	☒ 优秀 (85 分 ≤ 总分) ☐ 良好 (60 ≤ 总分 < 84 分) ☐ 不合格 (总分 < 59 分)				
承包商 (评价对象) 签认或拒签说明		丁有潢 2024 年 8 月 28 日			
备注	1. 建设单位应如实填写本《报告书》, 对其评价结果负责。 2. 建设单位应将本《报告书》告知评价对象, 并由评价对象签认。评价对象拒绝签认的, 应在本《报告书》上注明情况。 3. 建设单位在申报履约评价结果的同时上传本《报告书》。				

业绩 5: 深圳市龙岗区外国语学校(集团)新亚洲学校 2024 年度小型建设工程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942024052800200101Y

标段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外国语学校(集团)新亚洲学校2024年度小型建设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外国语学校(集团)新亚洲学校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 148.44191万元

中标工期: 45日历天

项目经理(总监): 伍晓彬



本工程于 2024-05-31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集团龙岗分公司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打印日期: 2024-07-02



查验码: JY20240618192255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zbtz.html>

SFD-2015-07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深圳市龙岗区外国语学校（集团）新亚洲

学校 2024 年度小型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余石岭路 4 号

发 包 人：深圳市龙岗区外国语学校（集团）新亚洲学校

承 包 人：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龙岗区外国语学校(集团)新亚洲学校

承包人(全称):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外国语学校(集团)新亚洲学校 2024 年度小型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余石岭路 4 号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办公室改造、卫生间改造、音乐教室改造、乒乓球室改造、画廊教室改造等,具体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 国有资本 %; 集体资本 %; 民营资本 %; 外商投资 %; 混合经济 %; 其他 %。

二、工程承包范围

办公室改造、卫生间改造、音乐教室改造、乒乓球室改造、画廊教室改造等,具体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 米
☐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给水管道工程 米	☐ 泵站工程 平方米
☐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桥梁工程 座	☐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路灯照明工程 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 米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 燃气工程 米
☐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基础 ☐ 基坑支护 ☐ 边坡 ☐ 土石方 ☐ 其它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 (☐ 钢筋混凝土 ☐ 钢结构 ☐ 网架 ☐ 索膜结构 ☐ 其它_____);		
☐ 装饰装修工程 (☐ 金属门窗 ☐ 幕墙: 平方米 ☐ 其它_____);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 其它_____);		
☐ 建筑电气工程 (☐ 室外电气 ☐ 电气照明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屋面及防水工程	☐ 建筑节能	☐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 室外设施_____ ☐ 附属建筑_____ ☐ 室外环境_____)。		
☐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户; 庭院管: 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消防工程	☐ 门窗	☐ 防水工程	☐ 电气照明	☐ 建筑节能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装饰装修 (☐ 抹灰 ☐ 涂饰 ☐ 饰面板(砖) ☐ 吊顶 ☐ 其它_____);				
☐ 其它: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 年 07 月 08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4 年 08 月 22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45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壹佰肆拾捌万肆仟肆佰壹拾玖元壹角（¥ 1484419.10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贰万伍仟陆佰伍拾壹元零角叁分（¥ 25651.03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元）；

(5) BIM 技术应用费用：

人民币（大写）（¥ 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_____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 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 投标文件 (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 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 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 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 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4 年 7 月 5 日;

订立地点: _____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_____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肆份。

发包人：深圳市龙岗区外国语学校(集团)新亚
洲学校(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40307455753789R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平安银行深圳中心城支行

账号：0272100076718

承包人：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MA9XM00N1L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荷坳社区金源路
163、165号商铺

邮政编码：518115

法定代表人：陈和龙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0755-84898906

传真：0755-84898906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横
岗支行

账号：44250100004700004084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建筑工程)

工程名称：深圳市龙岗区外国语学校（集团）新亚洲学校2024年度小型建设工程

验收日期：2024 年 8 月 22 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龙岗区外国语学校（集团）新亚洲学校

一、工程概况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外国语学校（集团）新亚洲学校2024年度小型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建筑面积	/		工程造价	148.44191万元
结构类型	/	层数	地上：/层					
			地下：/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4年 07月08日		验收日期	2024年08月 22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外国语学校（集团）新亚洲学校			资质证书号	/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中祥设计有限责任公司广东第一设计分公司				A221021935			
总包单位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D244648700			
承建单位（土建）	/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深圳华瑞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E244809102			
施工图审查单位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罗鸣
副组长	
组员	任晓林 冯玉祥 何志刚 宋红清 郭晓华 张子豪 张子豪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 员
建筑工程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通讯、电视、燃气等专业工程		
工程质控资料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 工程质量评定

分部(系统、 成套设备)工程 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 性能资料核查/实体 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 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__项, 其中: 经过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过核定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主体结构		共__项, 其中: 经过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过核定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6项, 其中: 经过审查符合要求6项 经过核定符合要求6项	共6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6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6项	共6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6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建筑屋面		共__项, 其中: 经过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过核定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建筑给水、排 水及采暖	合格	共1项, 其中: 经过审查符合要求1项 经过核定符合要求1项	共1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1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1项	共1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1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建筑电气		共__项, 其中: 经过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过核定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智能建筑		共__项, 其中: 经过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过核定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通风与空调		共__项, 其中: 经过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过核定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电梯		共__项, 其中: 经过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过核定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建筑节能		共__项, 其中: 经过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过核定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自动喷水灭火 系统		共__项, 其中: 经过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过核定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气体灭火系统		共__项, 其中: 经过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过核定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泡沫灭火系统		共__项, 其中: 经过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过核定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火灾自动报警 系统		共__项, 其中: 经过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过核定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燃气系统		共__项, 其中: 经过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过核定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四) 验收人员签名:

姓 名	工 作 单 位	职 务/职 称	签 名
罗一高	新玉洲学校	总务负责人	罗一高
郭	新玉洲学校	副主任	郭
郭			郭
张永军			张永军
张永军			张永军
伍晓林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伍晓林
万雪	广东誉杰	材料负责人	万雪
何志刚	深圳华瑞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何志刚
宋红涛	华瑞公司	主监	宋红涛
沈玉祥	中祥设计	设计	沈玉祥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已完设计图纸及施工合同约定内容,经建设、监理、设计、施工单位共同验收,工程质量达到验收标准,符合相关要求,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总承包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2024年 8月 22日 2024年 8月 22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 8月 22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2024年 8月 22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范玉祥

2024年 8月 22日

附件 1:

龙岗区建设工程承包商单项工程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外国语学校(集团)新亚洲学校		评价期限	2024 年 7 月 8 日至 2024 年 8 月 22 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 勘察 ☐ 设计 ☒ 施工 ☐ 监理 ☐ 造价咨询 ☐ 招标代理 ☐ 审图机构	
承包商 资质等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荷坳社区金源路 163、165 号商铺	
法定代表人	陈和龙	电话	0755-84898906	项目负责人	伍晓彬 电话 13006676686
工程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外国语学校(集团)新亚洲学校 2024 年度小型建设工程		承包范围	办公室改造、卫生间改造、音乐教室改造、乒乓球室改造、画廊教室改造等;最终以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余石岭路 4 号		工程合同价	148.44191 (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4 年 07 月 08 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4 年 08 月 22 日	合同工期	45 (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4 年 07 月 08 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4 年 08 月 22 日	实际工期	45 (天)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 项 内 容			得 分	总得分
1	机构人员配备			15	96
2	技术经济实力			15	
3	施工过程管理			38	
4	进度控制			10	
5	配合与服务			12	
6	资金支付			6	
监理单位意见(适用于施工履约评价): 监理单位(公章): 2024 年 9 月 5 日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建设单位(公章): 2024 年 9 月 6 日					
评价等级	☒ 优秀 (85 分 ≤ 总分) ☐ 良好 (60 ≤ 总分 < 84 分) ☐ 不合格 (总分 < 59 分)				
承包商(评价对象)签认或拒签说明		2024 年 9 月 6 日			
备注	1. 建设单位应如实填写本《报告书》, 对其评价结果负责。 2. 建设单位应将本《报告书》告知评价对象, 并由评价对象签认。评价对象拒绝签认的, 应在本《报告书》上注明情况。 3. 建设单位在申报履约评价结果的同时上传本《报告书》。				

3、履约评价

附表 1：履约评价

序号	建设单位	工程名称	履约评价等级	评价时间
1	深圳市龙岗区第二人民医院	龙岗区第二人民医院坂田片区社康 6S 改造工程	优秀	2025. 11. 07
2	深圳市龙岗区第五人民医院	深圳市龙岗区第五人民医院力昌社区健康服务中心改扩建工程	优秀	2025. 11. 10
3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医院	龙岗区人民医院门诊楼眼耳鼻喉科及消化内科业务用房改造工程	优秀	2025. 09. 08
4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梧桐学校	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梧桐学校 2024 年小型建设工程	优秀	2024. 08. 28
5	深圳市龙岗区外国语学校（集团）新亚洲学校	深圳市龙岗区外国语学校（集团）新亚洲学校 2024 年度小型建设工程	优秀	2024. 09. 06

注：具体要求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履约 1：龙岗区第二人民医院坂田片区社康 6S 改造工程

龙岗区建设工程承包商完成履约评价表					
建设单位/ 发包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第二人民医院		评价期限	2025 年 7 月 10 日至 2025 年 11 月 7 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施工	
承包商 资质等级	建筑工程总承包二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荷坳社区金源路163、165号商铺	
法定代表人	陈和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MA9XM00N1L	
工程名称	龙岗区第二人民医院坂田片区社康6S改造工程		项目负责人	伍晓彬	
标段编号	/		工程合同价	27.638781 (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5 年 7 月 10 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5 年 9 月 7 日	合同工期	60 (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5 年 7 月 10 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5 年 7 月 28 日	实际工期	18 (天)
工程节点履约评价得分情况					
序号	得分		评价时间		
1	12		2025 年 11 月 7 日		
2	25		2025 年 11 月 7 日		
3	23		2025 年 11 月 7 日		
4	12		2025 年 11 月 7 日		
5	9.6		2025 年 11 月 7 日		
6	9.2		2025 年 11 月 7 日		
得分 (N)	90.8				
评价等级	优秀 (N≥90分)				
监理单位意见 (适用于施工、工程总承包履约评价):					
监理单位 (公章):			优秀 2025.11.7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建设单位 (公章):			优秀 2025.11.07		
备注:					

履约 2：深圳市龙岗区第五人民医院力昌社区健康服务中心改扩建工程

龙岗区建设工程承包商完成履约评价表				
建设单位/ 发包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第五人民医院		评价期限	2025年5月19日至2025年11月10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施工
承包商 资质等级	建筑工程总承包二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荷坳社区金源路163、165号商铺
法定代表人	陈和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MA9XM00N1L
工程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第五人民医院力昌社区健康服务中心改扩建工程		项目负责人	丁有潢
标段编号	/		工程合同价	147.350304 (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5年5月19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5年9月18日	合同工期 122 (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5年5月19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5年9月18日	实际工期 122 (天)
工程节点履约评价得分情况				
序号	得分	评价时间		
1	12	2025年11月10日		
2	25	2025年11月10日		
3	20	2025年11月10日		
4	12	2025年11月10日		
5	9.6	2025年11月10日		
6	9.2	2025年11月10日		
得分 (N)				
评价等级				
监理单位意见 (适用于施工、工程总承包履约评价):				
监理单位 (公章): 优秀 2025.11.10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建设单位 (公章): 优秀 2025.11.10				
备注:				

履约 3: 龙岗区人民医院门诊楼眼耳鼻喉科及消化内科业务用房改造工程

龙岗区建设工程承包商完成履约评价表					
建设单位/ 发包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医院		评价期限	2025年3月7日至2025年9月8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施工	
承包商 资质等级	建筑工程总承包二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荷坳社区金源路163、165号商铺	
法定代表人	陈和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MA9XM00N1L	
工程名称	龙岗区人民医院门诊楼眼耳鼻喉科及消化内科业务用房改造工程		项目负责人	黄泽耿	
标段编号	/		工程合同价	123.153694 (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5年2月15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5年5月16日	合同工期	90 (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5年3月7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5年6月4日	实际工期	90 (天)
工程节点履约评价得分情况					
序号	得分	评价时间			
1	12	2025年9月8日			
2	25	2025年9月8日			
3	23	2025年9月8日			
4	12	2025年9月8日			
5	9.6	2025年9月8日			
6	9.2	2025年9月8日			
得分 (N)	90.8				
评价等级	优秀				
监理单位意见 (适用于施工、工程总承包履约评价):					
监理单位 (公章): 优秀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建设单位 (公章): 优秀					
备注:					

履约 4：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梧桐学校 2024 年小型建设工程

附件 1：

龙岗区建设工程承包商单项工程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梧桐学校		评价期限	2024 年 7 月 8 日至 2024 年 8 月 22 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 勘察 ☐ 设计 ☒ 施工 ☐ 监理 ☐ 造价咨询 ☐ 招标代理 ☐ 审图机构	
承包商 资质等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荷坳社区金源路 163、165 号商铺	
法定代表人	陈和龙	电话	0755-84898906	项目负责人	丁有演 电话 15976867311
工程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梧桐学校 2024 年度小型建设工程		承包范围	教师办公室装修改造, 门厅通道改造, 小广场外墙粉刷, 小学部教学楼前门坪隐患整治, 学校南门花池安全隐患整治等; 最终以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梧桐路 1 号		工程合同价	167.438035 (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4 年 07 月 08 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4 年 08 月 22 日	合同工期	45 (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4 年 07 月 08 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4 年 08 月 22 日	实际工期	45 (天)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 项 内 容			得 分	总得分
1	机构人员配备			15	96
2	技术经济实力			15	
3	施工过程管理			38	
4	进度控制			10	
5	配合与服务			12	
6	资金支付			6	
监理单位意见 (适用于施工履约评价): 监理单位 (公章):  2024 年 8 月 8 日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建设单位 (公章):  2024 年 8 月 8 日					
评价等级	☒ 优秀 (85 分 ≤ 总分) ☐ 良好 (60 ≤ 总分 < 84 分) ☐ 不合格 (总分 < 59 分)				
承包商 (评价对象) 签认或拒签说明		丁有演 2024 年 8 月 8 日			
备注	1. 建设单位应如实填写本《报告书》, 对其评价结果负责。 2. 建设单位应将本《报告书》告知评价对象, 并由评价对象签认。评价对象拒绝签认的, 应在本《报告书》上注明情况。 3. 建设单位在申报履约评价结果的同时上传本《报告书》。				

履约 5：深圳市龙岗区外国语学校（集团）新亚洲学校 2024 年度小型建设工程

附件 1：

龙岗区建设工程承包商单项工程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外国语学校(集团)新亚洲学校		评价期限	2024 年 7 月 8 日至 2024 年 8 月 22 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 勘察 ☐ 设计 ☒ 施工 ☐ 监理 ☐ 造价咨询 ☐ 招标代理 ☐ 审图机构	
承包商 资质等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荷坳社区金源路 163、165 号商铺	
法定代表人	陈和龙	电话	0755-84898906	项目负责人	伍晓彬 电话 13006676686
工程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外国语学校（集团）新亚洲学校 2024 年度小型建设工程		承包范围	办公室改造、卫生间改造、音乐教室改造、乒乓球室改造、画廊教室改造等；最终以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余石岭路 4 号		工程合同价	148.44191（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4 年 07 月 08 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4 年 08 月 22 日	合同工期	45（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4 年 07 月 08 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4 年 08 月 22 日	实际工期	45（天）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 项 内 容			得 分	总得分
1	机构人员配备			15	96
2	技术经济实力			15	
3	施工过程管理			28	
4	进度控制			10	
5	配合与服务			12	
6	资金支付			16	
监理单位意见（适用于施工履约评价）： 监理单位（公章）： 2024 年 9 月 5 日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建设单位（公章）： 2024 年 9 月 6 日					
评价等级	☒ 优秀（85 分≤总分） ☐ 良好（60≤总分<84 分） ☐ 不合格（总分<59 分）				
承包商（评价对象）签认或拒签说明		2024 年 9 月 6 日			
备注	1. 建设单位应如实填写本《报告书》，对其评价结果负责。 2. 建设单位应将本《报告书》告知评价对象，并由评价对象签认。评价对象拒绝签认的，应在本《报告书》上注明情况。 3. 建设单位在申报履约评价结果的同时上传本《报告书》。				

4、拟派项目经理同类工程业绩

附表 3：拟派项目经理同类工程业绩表

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序号	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	建设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竣工验收时间
1	龙岗区人民医院门诊楼眼耳鼻喉科及消化内科业务用房改造工程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医院	装饰装修、给排水等改造	123.15	2025.06.04
2	深圳市龙岗区机关幼儿园 2024 年小型建设工程	深圳市龙岗区机关幼儿园	楼大堂改造、走廊改造、办公室、班级改造、消防楼梯改造、后阳台区域改造、门卫室及音控室改造、漏水修复等。	100.88	2024.10.08
3	南海大厦大堂改造工程	深圳市中民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南海大厦管理处	南海大厦大堂室内空间以及大堂入户平台雨棚改造等	50.00	2026.05.10

注：具体要求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使用有效期：2026年03月30日
2026年09月2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黄泽耿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98-10-09

注册编号：粤2442020202108187

聘用企业：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2024-04-27至2027-04-27）
建筑工程（有效期：2026-03-30至2029-03-29）



黄泽耿

个人签名：黄泽耿

签名日期：2026.3.30



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签发日期：2024年05月29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B(2021) 0103821

姓 名: 黄泽耿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98年10月09日

企 业 名 称: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21年06月15日

有 效 期: 2024年06月05日 至 2027年06月14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6月05日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黄泽耿 性别 男, 一九九八年 十 月 九 日生, 于二〇一七年
三 月至二〇二〇年 一 月在本校 工程造价
专业 业余 学习, 修完 专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
合格, 准予毕业。

校 名: 广州城建职业学院 校(院)长: 蒋新华

批准文号: 粤教规函[2010]107号
证书编号: 141365202006001452 二〇二〇年 一 月 五 日

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姓名 黄泽耿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8 年 10 月 9 日
住址 广东省汕头市潮阳区河溪镇中田东门公宫下区西直四巷7号002房
公民身份号码 440582199810096310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汕头市公安局潮阳分局
有效期限 2020.01.23-2030.01.23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黄泽耿

社保电脑号：650518412

身份证号码：44058219981009631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104514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5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06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07	3104514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08	3104514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09	3104514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10	3104514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11	3104514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12	3104514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6	01	3104514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6	02	3104514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6	03	3104514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6	04	3104514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6	05	3104514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000	30.00	3000	24.00	6.00
2026	06	3104514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000	30.00	3000	24.00	6.00
合计			10605.44	5302.72			1413.46	471.2			471.2		482.76	380.16		96.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e0aa1de8383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1045144 单位名称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业绩 1: 龙岗区人民医院门诊楼眼耳鼻喉科及消化内科业务用房改造工程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942024102200101Y001

标段名称: 龙岗区人民医院门诊楼眼耳鼻喉科及消化内科业务用房改造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医院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 123.153694万元

中标工期(天): 90日历天

项目经理(总监): 黄泽耿



本工程于 2024-10-24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集团龙岗分公司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打印日期: 2024-12-03



查验码: JY20241128284525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zbtz.html>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医院合同编号

JJB0202500002

工程编号: 4403942024102200101Y001

合同编号: JJB2025002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龙岗区人民医院门诊楼眼耳鼻喉科及消化内科业务
用房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爱心路 53 号

发 包 人: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医院

承 包 人: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龙岗区人民医院

承包人（全称）：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 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 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龙岗区人民医院门诊楼耳鼻喉科及消化内科业务用房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爱心路 53 号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业务调整，原业务科室搬迁，升级改造原有科室业务用房，主要涉及装饰装修、给排水等专业。项目预算造价 134.839159 万元。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___%；国有资本___%；集体资本___%；民营资本___%；外商投资___%；混合经济___%；其他 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装饰装修、给排水等改造内容，具体内容详见施工图、工程量清单及发包人技术要求及合同条款。发包人在实施过程中根据本工程实际情况有权增减部分内容，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	米
☐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高： 米	☐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给水管道工程	米	☐ 泵站工程	平方米
☐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桥梁工程	座	☐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路灯照明工程	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	米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 燃气工程	米
☐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 基础 ☐ 基坑支护 ☐ 边坡 ☐ 土方 ☐ 其它_____）；
----------------------------------	--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合同工期对比标准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标准工期)。

本工程质量标准：国家、省、深圳市及现行行业有关工程建设技术标准中的合格。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壹拾贰万元整 (¥ 120000 元);

(工程最终结算总价以审计部门的审定价为准。)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5 年 1 月 14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医院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贰 份,承包人执 贰 份。

(本页无正文)

发包人: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医院 (公章)

承包人: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份。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 ☐ ☐

工程名称：龙岗区人民医院门诊楼耳鼻喉科及消化内科业务用房改造工程

验收日期：2025年6月4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龙岗区人民医院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 ☐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此处有红色印章，内容为“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龙岗区人民医院门诊楼耳鼻喉科及消化内科业务用房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爱心路53号	建筑面积	/	工程造价	123.1536 94万元
结构类型	装修改造工程	层数	地上：2层		
			地下：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医院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华纳国际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龙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杨洋
副组长	蔡坚南、朱浩晖
组员	刘铃平、李笃义、郑辉、黄泽耿、万梦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杨洋	刘铃平、李笃义、郑辉、黄泽耿、万梦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蔡坚南	刘铃平、李笃义、郑辉、黄泽耿、万梦
工程质控资料	朱浩晖	刘铃平、李笃义、郑辉、黄泽耿、万梦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主体结构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装饰装修	验收合格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屋面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验收合格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电气	验收合格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智能建筑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节能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电梯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B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2					
3					
4					
5		人民医院			杨军
6	张世	区人民医院	护士长	护士长	
7	杨成	区人民医院	干事		
8	杨成	区人民医院			
9	李金	区人民医院			
10	曾宇豪	区人民医院	基建办		曾宇豪
11	林晓	区人民医院	干事		林晓
12	林晓	区人民医院			林晓
13	曾球	区人民医院	造价员		曾球
14	李金	区人民医院	工程师		
15	李金	区人民医院	工程师		
16	李金	区人民医院	工程师		
17	刘汉	区人民医院	总监	注册造价工程师	刘汉
18	王记	区人民医院	总监	注册造价工程师	王记
19	黄泽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建造师	黄泽
20	万梦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万梦
21					
22					
23					
24					
25					
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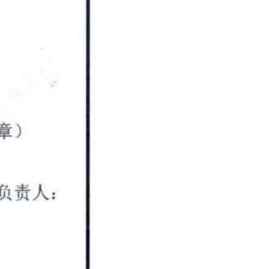
龙岗区人民医院门诊楼眼耳鼻喉科及消化内科业务用房改造工程八楼验收签到表

工程名称：龙岗区人民医院门诊楼眼耳鼻喉科及消化内科业务用房改造工程				
主题：门诊楼八楼工程验收		建设单位：深圳市龙岗区人民医院		
验收时间：2025 年 4 月 27 日 10 时				
主持人		杨平	记录人	
验收地址：龙岗区人民医院门诊楼八楼				
参加项目验收人员签到				
1	单位名称	姓名	职务	联系电话
2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医院 (建设单位)	王九		
3		杨平		
4		杨平		
5		杨平		
9		王瑞		
7		李永		
8		南守豪		
9	深圳市龙建建设监理有 限公司 (监理单位)	刘锦平		
10		刘锦平		
11				
12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 公司 (施工单位)	黄泽耿		
13		万梦		
14				
15				
16				
17	深圳市华纳国际建筑设 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刘锦平		
18				
19	深圳市众鑫工程造价咨 询有限公司 (咨询单位)	张忠华		
20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符合验收规范及要求，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6月4日	2025年6月4日	2025年6月4日	2025年6月4日	年 月 日
 GD-E1-914				
 注册号44014332 有效期至2026-03-03 注册建造师 黄泽耿				
 二级注册建造师 黄泽耿 粤2442020202108187(00) 市政 建筑 2027.04.27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业绩 2：深圳市龙岗区机关幼儿园 2024 年小型建设工程

合同编号：

深圳市龙岗区机关幼儿园 2024 年小型建设工程 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深圳市龙岗区机关幼儿园 2024 年小型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中心城龙福一村内

发包方（甲方）：深圳市龙岗区机关幼儿园

承包方（乙方）：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龙岗区机关幼儿园 2024 年小型建设工程 施工合同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深圳市龙岗区机关幼儿园

身份证号/组织机构代码：

住所：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中心城龙福一村内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组织机构代码：91440101MA9XM00N1L

住所：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荷坳社区金源路 163、165 号商铺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的基础上，就乙方承包甲方的 2024 年小型建设工程（以下简称工程）有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章 工程概况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施工地点：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中心城龙福一村内

1.2 装饰装修工程建筑面积： /

1.3 工程范围：（在□内打√，具体工程量根据合同约定确定）

☐ 地面工程	☐ 墙面工程	☐ 天棚工程	☐ 防水工程
☐ 给排水工程	☐ 门窗工程	☐ 强电工程	☐ 弱电工程
☐ 通风空调工程	☐ 消防工程	☐ 燃气工程	☐ 柜类工程
☐ 砌筑工程	☐ 改造工程	☐ 室外环境工程	☐ 其他工程

其他工程：一楼大堂改造、走廊改造、办公室、班级改造、消防楼梯改造、后阳台区域改造、门卫室及音控室改造、漏水修复等。

第二章 工程施工

第五条 工程承包方式

5.1 工程承包，采取下列第(1)种方式：

- (1) 乙方包工、包全部材料。
- (2) 乙方包工、包部分材料，甲方供应其余部分材料。
- (3) 乙方只包工。

5.2 具体施工内容及做法，见附件《工程报价单》和施工图纸。乙方应根据甲方的要求以及施工图纸确定具体内容及做法。对甲方的要求，乙方应制作相应的书面记录并由甲方指定负责人签字确认。

乙方应保证施工做法符合国家和地方有关规范、标准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工程施工工程中约定的做法不符合有关规定的，应当重新进行协商，最终由乙方按照有关规定执行。

无论采用何种方式，施工所需的施工机具、设备等由乙方自行配备，乙方的报价包括设备费用、税费等为乙方为履行本合同所支出的一切费用。

第六条 工程期限

6.1 开工日期： 2024 年 7 月 17 日；

竣工日期： 2024 年 8 月 25 日。

工程工期总日历天数为 40 日。

6.2 因甲方原因不能在约定日期开工的，以具备开工条件的时间为开工日期，工期相应顺延。具体时间以监理书面开工令为准。

6.3 因乙方的原因不能在约定的日期开工的，工期不予顺延，所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6.4 验收标准由甲方确定。工程完工后，乙方通知甲方验收，甲方应在第十三条约定的时间内进行验收。验收通过的时间为竣工日期。因甲方原因不进行验收的，乙方向甲方发出验收通知的时间为竣工日期。甲方在验收前擅自使用的，视为已经验收，开始使用的时间为竣工日期。

第七条 工程价款

(1) 总价包干：本工程的包干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元
（小写）：_____ / _____ 元）。

(2) 固定单价：本合同的总价为：人民币（大写）壹佰万零捌仟捌佰肆拾玖元零捌分（¥：1008849.08元）。审核款以经过政府指定机构审计或审核结果作为最终的竣工结算和支付依据。

7.2 双方约定工程量的计量方法为: _____/

8.1 甲方指定人员

甲方更换代理人的应提前 3 日书面通知乙方。

代理人的联系方式为: _____/_____。

(二) 工程实行工程监理的, 甲乙双方应明确监理的内容与权限等事项。监理工程师的姓名: _____/_____; 监理工程师的职责: _____/_____

更换监理工程师的，应提前 3 日书面通知乙方。

监理工程师的联系方式为：____/____。

8.2 乙方指定人员

乙方委派____/____作为本工程的项目经理代表乙方履行合同。项目经理的权限为：____/____。

乙方更换项目经理的，应提前 5 日通知甲方并同时委派新的项目经理。

项目经理的联系方式为：____/____。

第九条 施工图纸

9.1 施工图纸采取下列第____(1)____种方式提供：

(1) 甲方自行设计的，应当提供施工图纸一式二份。甲方提供图纸的时间为：____合同签订 7 日内____。甲方应当提供施工地点的原结构、水路、电路、消防等施工图或者配合乙方查明。

(2) 甲方委托乙方设计的，乙方应当向甲方提供施工图纸一式二份供甲方确认并留存一份。

(3) 本装饰装修工程没有设计图纸，乙方根据甲方要求制作书面文字记录作为施工依据。乙方制作的记录应经甲方签字确认。

9.2 双方不得将施工图纸、设计方案等资料擅自复制或转让给第三方，也不得用于本合同以外的项目。

第十条 甲方的义务

10.1 在约定的开工日期，待装修的房屋应具备施工条件，约定分阶段提供施工场地的，应当按照实际施工进度提供。

10.2 需要办理施工许可的装饰装修工程，应办理施工许可手续。

10.3 无偿提供施工期间的水源、电源。施工所用的水、电费用由甲方承担，但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10.4 根据甲方的要求办理有关开工手续并承担相关费用。

10.5 遵守甲方的规章制度，及时告知乙方应当遵守的有关事项。

10.6 协调乙方与邻里之间的关系，取得邻里对施工影响的谅解。

10.7 在未取得有关部门批准并委托设计单位出具有关设计文件前，不得强制乙方有下列行为，否则乙方有权予以拒绝，因此造成的损失或者工期延误责任由甲方承担：

- (1) 随意改动房屋主体和承重结构；
- (2) 在外墙上开窗、门或扩大原有门窗尺寸，拆除连接门窗的墙体；
- (3) 在室内铺贴石材、砌筑墙体或者其他增加楼地面荷载超出设计安全的；
- (4) 破坏有关房间的防水层或拆改消防、燃气等管道设施；
- (5) 强令乙方实施违反有关标准、规范施工的其他行为。

10.8 对工程质量、施工进度进行监督，按照约定对材料进行验收、隐蔽工程验收、竣工验收。

10.9 其他甲方应履行的义务：_____ / _____。

第十一条 乙方义务

11.1 施工中严格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及施工规范、质量标准、安全操作规程、防火规定，安全、保质、按期完成本合同约定的工程内容。

11.2 严格执行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施工现场管理规定（包括但不限于）：

(1) 未经主管部门批准和经设计单位出具设计文件，不得拆改建筑主体和承重结构，不得加大楼地面荷载，不得改动室内原有消防、燃气等管道设施；

(2) 不得扰民及污染环境，在规定的时间内从事产生噪声的装饰装修活动并采取相应措施减少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3) 严格按照有关规范、标准文明施工，承担因施工不当造成相邻方损害的，如房屋的管道堵塞、渗漏、停水、停电、墙体开裂等，由乙方承担修理和损失赔偿责任；

(4) 乙方应按照规定编制安全技术措施或者施工方案，建立安全生产责任制度和治安保卫制度以及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制度。乙方应严格按

照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安全生产管理职责，否则应承担未履行
职责引起的一切责任。

(5) 负责工程成品、设备的保护；

(6) 文明施工保证施工现场整洁，及时清理现场产生的建筑垃圾。

11.3 遵守甲方的规章制度并承担相应责任。

11.4 配合甲方办理相关手续并承担应由乙方承担的费用。

11.5 乙方必须为从事危险作业的职工办理意外伤害保险，并为施工场
地内的自有人员生命财产办理保险，支付保险费用。发生人员伤亡或财产
损失的，甲乙双方按以下约定承担责任：履行合同过程中，因乙方导致的
财产损失、人身损害、知识产权等纠纷，应由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若
甲方为此先行垫付或赔付的，有权向乙方全额追偿。

第十二条 工程变更

12.1 施工期间本合同约定的工程内容如需变更，双方应对变更内容、
变更的费用以及工期进行书面确认。工程变更的书面确认资料，作为竣工
结算和顺延工期的依据。

施工期间甲方需要对工程内容进行变更，应提前 3 日通知乙方。施工
中乙方不得对工程进行变更。

12.2 确认变更费用时采取下列原则即：

《工程报价单》中已有的项目按照《工程报价单》内的报价确定变更
费用；《工程报价单》中没有的项目，但有类似项目的，参照类似项目报
价确定变更费用；《工程报价单》中没有类似项目的，由双方根据市场价
协商确定。

12.3 因乙方原因造成的变更，乙方应承担因此发生的费用，并且不得
顺延工期。若因此造成甲方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12.4 工程变更的价款，累计增加超过人民币 10000 元的，按照增加工
程造价的 90%支付。工程变更的价款，累计额减少超过人民币 10000 元的，
按照减少工程造价的金额，在应支付的工程价款中相应扣减。工程变更的
价款结算时按照变更的实际增减额据实结算。

第十三条 材料供应

13.1 乙方应按照施工图纸以及甲方的要求编制《工程材料、设备明细表》并分别列明甲方供应的材料、设备和乙方供应的材料、设备。

13.2 由甲方供应的材料、设备，甲方应当在材料、设备送到施工现场前通知乙方。双方就材料、设备的数量、质量、环保等内容按照约定共同验收并办理交接手续。甲方供应的材料、设备在施工使用中的保管和质量控制责任由乙方承担，不再另行计取费用。乙方编制的《工程材料、设备明细表》中甲方供应材料、设备的数量为完成相应工程量的净值加上合理的损耗（具体参照工程量消耗量标准）。乙方使用甲方供应材料超出约定数量的，超出的部分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乙方应就甲方供应材料、设备到施工现场的时间编制相应的计划并提供给甲方。因实际施工进度与计划不一致的，乙方应提前3日通知甲方，改变材料、设备的采购供应时间。

13.3 由乙方供应的材料、设备，乙方应当在材料、设备送到施工现场前通知甲方。双方就材料、设备的数量、质量、环保等内容按照约定以及国家的有关规定共同验收，由甲方确认备案。甲方对材料的确认备案，不能免除乙方应负的责任。按照有关规定材料需要送检的，乙方应将材料取样送检。

13.4 双方供应的装饰装修材料，应当符合《室内装饰装修有害物质限量标准》等有关规定，并具有主管部门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合格报告。

第十四条 工期延误

14.1 因以下原因造成竣工日期延误的，经甲方确认后工期应当顺延：

- (1) 工程量变化或设计变更；
- (2) 不可抗力；
- (3) 因甲方的限制不能施工的；
- (4) 因政府对施工的限制；
- (5) 甲方同意工期顺延的其他情况。

14.2 因以下原因造成竣工日期延误的，工期应当顺延：

- (1) 甲方未按合同约定完成其应当负责的工作而影响工期的；
- (2) 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影响正常施工的；
- (3) 因甲方责任造成工期延误的其他情况。

14.3 因乙方责任不能按期完工的，工期不顺延。

第十五条 质量标准

15.1 工程的室内环境污染控制应当按照《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规范》（GB50325-2010）以及合同签订时现行有效规范的标准执行。

15.2 工程施工质量应当符合有关工程质量标准的规定。

甲方对工程质量标准有特殊要求按照甲方要求执行，甲方要求的质量标准为：工程质量要求达到国家、省、深圳市现行行业施工验收的标准合格标准及本合同约定的标准。

15.3 双方对材料、工程质量、室内空气质量发生争议的，任何一方均可委托主管部门认可的具有相应资质的专业检测机构进行检测认定，相关费用由责任方承担。

第十六条 工程验收

16.1 在施工过程中，乙方应通知甲方进行以下验收工作：

- (1) 隐蔽工程验收；
- (2) 竣工验收。

16.2 隐蔽工程完工后，乙方应当通知甲方在 2 日内进行验收，待双方验收合格并签字确认后，乙方方可进行下道工序施工；如甲方不进行验收，乙方有权暂停施工，相应工期损失由甲方承担；如乙方未通知甲方进行隐蔽工程验收而擅自进行下道工序施工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停止施工，并要求打开已经隐蔽的部位进行验收，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工期不予顺延。

隐蔽工程验收是指对将被下道工序所封闭的分部、分项工程进行检查验收。一般指给排水管线、电路管线、防水工程等。

16.3 工程完工后，乙方应当通知甲方进行竣工验收，甲方自接到通知后 2 日内进行验收。

竣工验收合格的，双方应当签署《工程质量验收单》。乙方应在竣工验收后 5 日内向甲方出具《工程保修单》并向甲方提供其施工部分的水、电等隐蔽工程竣工图。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16.4 竣工验收并移交甲方前，乙方负责保护工程成品。甲方的验收并不能免除乙方的工程质量责任。

第十七条 工程价款的支付

17.1 工程预付款

(1) 本工程的工程预付款比例为签约合同价的 / ，即： / 元。

其中，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措施费预付款的金额： / 。

(2) 关于本工程预付款担保的约定： /

(3) 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工程预付款的时间： /

发包人支付预付款之前，还应具备的条件： /

(4) 工程预付款扣回的起扣点： /

工程预付款扣回比例： /

17.2 期中结算

(1) 本工程办理期中结算与支付的时间间隔为： 按月进行申报。乙方根据工程进展情况按实际工程进度（不包括施工过程中发生的一切设计变更）向甲方申报进度款，经监理及甲方审核合格后，按财政审批流程据实支付。

(2) 乙方必须遵照甲方所规定的财政财务制度相关程序办理请款手续。每次付款前，乙方应先行提供等额正式发票及相关报账材料，甲方按财政审批流程支付。支付金额以双方结算为准。因财政审核、乙方迟延提供发票或提供发票不符合要求、乙方提供的银行账户有误等导致支付迟延等原因导致的逾期支付不视为甲方违约，乙方应当继续履行合同义务。

(3) 当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进度款可以支付合同上限价的 85%，剩余工程款待工程结算，经政府审计部门完成审计决算，确定最终审定价后，

按照审计报告审计价支付至 95%，剩余 5%作为工程质量保证金，待验收合格满二年后支付剩余 5%。

17.3 工程竣工验收后 30 日内，乙方向甲方提交结算书。结算书应包含工程量明细以及工程价款的计价依据以及具体金额。甲方收到结算书后，应在 28 日内进行审核。若甲方对结算书有异议的应在审核期限内向乙方提出。乙方应对甲方的异议进行说明或者补充提供有关资料。甲方在收到结算书后未在约定的期限内进行审核的，经乙方两次书面提醒后仍未审核的，视为认可乙方提交的结算书中列明的工程价款。

第十八条 保修责任

18.1 工程保修期从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算，装饰装修工程保修期为 二 年；在工程保修期内，乙方应当根据有关法律规定以及合同约定承担保修责任。

甲方未经竣工验收擅自使用工程的，保修期自转移占有之日起算。

18.2 保修期内，因乙方原因造成工程的缺陷、损坏，乙方应负责修复，并承担修复的费用以及因工程的缺陷、损坏造成的人身伤害和财产损失；

保修期内，因甲方使用不当造成工程的缺陷、损坏，可以委托乙方修复，但甲方应承担修复的费用。

18.3 在保修期内，甲方在使用过程中，发现已接收的工程存在缺陷或损坏的，应书面通知乙方予以修复，乙方应在 2 日内安排人员进行修复。情况紧急必须立即修复缺陷或损坏的，甲方可以口头通知乙方，乙方应在 1 日内到达工程现场并修复缺陷或损坏。

第三章 违约责任

第十九条 违约责任

19.1 甲方违约责任

本合同签订后甲方擅自解除合同的，除应按照已完工程量支付工程款外还应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 % 的违约金。

甲方无正当理由未按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工程款的，每延误一日应依照欠付金额的 1% 向乙方支付欠付工程款的违约金。

甲方欠付工程款金额达合同金额的 / %，且超过 / 日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除按照约定承担延期付款的违约金外，还应赔偿乙方因解除合同造成的损失。

19.2 乙方违约责任

本合同签订后乙方擅自解除合同的，应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 % 违约金。工程质量合格的，根据实际完成的工程量结算价款。

因乙方原因造成延误工期的，每延期 1 日，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1% 的违约金。乙方延误工期超过 / 日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除应按照约定承担工期延误的违约金外，还应赔偿甲方因解除合同造成的损失。

由于乙方原因导致工程质量或室内空气质量不合格的，乙方按下列约定进行返工修理、综合治理和赔付：

(1) 对工程质量不合格的部位，乙方应进行返工。因返工造成工程延期交付视同延误工期。

(2) 对室内空气质量不合格的，乙方应当进行综合治理。因综合治理造成工程延期交付视同延误工期。

(3) 室内空气质量经综合治理仍不达标且属乙方责任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返还不达标工程项目涉及的工程款；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应予以赔偿。

乙方不得擅自将承接的工程转包或者分包给他人施工，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按照合同金额的 10% 支付违约金。

乙方未按照约定履行保修义务的，应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的，甲方有权通知乙方进行整改，乙方每次均应作出书面整改保证，整改达三次及以上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且不支付相应费用，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额 20% 的违约金。

第四章 其他

第二十条 争议解决

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争议的，双方应当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一致同意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违约方应承担对方为维权支付的律师费、保函费、公证费、差旅费。

第二十一条 通讯

甲乙双方应及时签收并确认对方发来的书面文件。

甲方联系人为：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为：_____/_____/_____/

联系地址为：_____/_____/_____/

电子邮箱为：_____/_____/_____/

乙方联系人为：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为：_____/_____/_____/

联系地址为：_____/_____/_____/

电子邮箱为：_____/_____/_____/

一方无法直接向另一方发送文件的，可以按照上述地址邮寄送达。任何一方通讯方式内容变更的，应立即书面通知另一方，否则应承担不能送达的责任。

第二十二条 附则

22.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且加盖公章后生效。

22.2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确定并签订书面的补充协议。

22.3 因不可抗力造成合同无法履行的，本合同解除。不可抗力发生后，一方应及时通知对方。双方应尽最大努力降低损失。

22.4 本合同附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2.5 本合同一式捌份，其中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肆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二十三条 其他事项：

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

甲方：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地址：

乙方：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地址：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横岗支行

银行账号：44250100004700004084

2024年7月4日

2024年7月4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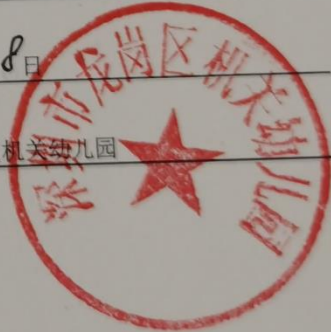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 ☐ ☐

工程名称：_____深圳市龙岗区机关幼儿园2024年小型建设工程_____

验收日期：_____2024年10月8日_____

建设单位（盖章）：_____深圳市龙岗区机关幼儿园_____



* GD - E 1 - 9 1 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 ☐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1 - 91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机关幼儿园2024年小型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机关幼儿园内	建筑面积		工程造价	100.884908万元
结构类型	混凝土结构	层数	地上：层 地下：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0年7月17日	验收日期	2020年10月8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机关幼儿园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市璟晟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 (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宸宇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				

* GD - E1 - 91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杨妮
副组长	荣绪良
组员	黄泽耿、黄土富、程仕杰、杨志慧、谢晓明、赵靖源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	/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	/
工程质控资料	/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屋面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电气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智能建筑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节能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电梯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李长良	深圳市龙岗区机关幼儿园	园长		李长良
2	赵清源	深圳市宝安区机关幼儿园	园长		赵清源
3	谭明	深圳市宝安区机关幼儿园	园长		谭明
4	杨晓	深圳市宝安区机关幼儿园	园长		杨晓
5	杨晓	深圳市宝安区机关幼儿园	园长		杨晓
6	黄泽群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黄泽群
7	黄士高	深圳市宝安区机关幼儿园	园长		黄士高
8	程仕杰	深圳市瑞晟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设计师		程仕杰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竣工验收结论：本工程按工程量清单及合同完成全部施工内容，各部位(工序)经相关单位监督、验收均符合设计、法律法规和规范规定要求。

本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0月8日	监理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0月8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0月8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0月8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	---	---	---	--------------------------------------

GD-E1-914/6

项目经理业绩 3: 南海大厦大堂改造工程

施工合同

发包方(甲方): 深圳市中民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南海大厦管理处

承包方(乙方):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管方(丙方):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南海大厦第四届业主委员会

合同签订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南海大厦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 经双方协商达成一致意见, 签订本合同, 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 南海大厦大堂改造工程

1.2 工程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南海大厦

1.3 承包范围: 完成该项目图纸、清单所需的南海大厦大堂室内空间以及大堂入户平台雨棚改造等工作内容在内的全部工作。投标人对承包工程质量、安全、工期、造价、资料等全面负责。

1.4 承包方式:

1) 合同期内, 根据丙方所提供的工程内容, 由乙方结合现场实际情况跟进施工服务, 包设计、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文明施工措施、包资料整理、包验收、包运输等, 达到验收规范要求。

2)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不允许分包。

1.5 服务期:

1.6 工程质量: 满足国家施工验收规范, 满足丙方施工要求。

1.7 合同价款: 暂定人民币¥ 伍拾万零伍拾伍元柒角肆分 (大写), 人民币¥500055.74 元 (小写), 最终以丙方委托的具有相应资质的第三方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为准, 乙方应积极配合审计工作, 提供真实、完整的工程资料。第三方审计费用承担详见本合同第 12.2 条。

第二条 乙方工作

3.1 指派 黄泽耿 为乙方驻工地代表, 负责合同履行。按要求组织施工,

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施工任务，解决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

3.2 参加丙方组织的做法说明会及现场交底。

3.3 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安全操作规程、防火安全规定、环境保护规定。严格按照做法说明进行施工，做好各项质量检查记录。参加竣工验收，编制工程结算资料。

3.4 遵守国家或地方政府及有关部门对施工现场管理的规定，妥善保护好施工现场周围建筑、设备管线、古树名木不受损坏。做好施工现场保卫和垃圾清运等工作，处理好由于施工带来的扰民问题及周围单位（住户）的关系。

3.5 施工中未经丙方同意或有关部门批准，不得随意拆改原建筑物结构及各种设备管线。

3.6 工程竣工未移交丙方之前，负责对现场的一切设施和工程成品进行保护。

3.7 负责做好工程施工过程中的事项登记，完工后制作工程施工记录。

3.8 工程结束后，将所有与本工程相关的资料统一交甲方和丙方存档。

第三条 丙方工作

2.1 开工前 3 天，向乙方提供说明，并向乙方进行施工现场交底，清除影响施工的障碍物。对在只能部分腾空的房屋所滞留的家具、陈设等向乙方提出保护措施要求。向乙方提供施工所需的水、电等设备，并说明使用注意事项。

2.2 如确实需要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协助并向乙方提供到有关部门办理相应审批手续。

第四条 关于工期的约定

4.1 工期总天数：60 日历天，开工日以丙方通知开工日期为准。

工期总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天数为准。

需定制材料的，要给乙方预留 10 天采购天数，开工日以后的采购天数不计入工期。但，经乙方评估，开工日以后的采购天数不影响整体工期的，开工日以后的采购天数计入工期。

4.2 因丙方原因造成乙方不能按期完成工程，则工期顺延，但乙方须及时将有关问题及有关问题对工期的影响向丙方提出来，并交丙方代表签字确认，超过 2 日未提出的，将被视为不影响工期。

4.3 因乙方责任,不能按期开工或中途无故停工,影响工期的,工期不顺延。逾期项目视情况而定,扣除项目总造价的 1%,总扣除金额不超 10%。在施工期间,由于乙方原因造成工期延误,当工程实际施工进度比计划施工进度慢时,丙方对乙方提出书面警告,并要求乙方在规定的时间内将工期赶回,赶工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若乙方在此期间不能将工期赶回,并被丙方认定不能按要求工期完工,则甲方有权单方终止施工承包合同。乙方工期延误给甲方和丙方造成的损失及赶工产生的费用,由原乙方承担。

4.4 因设计变更或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电、停水及不可抗力因素影响,导致停工 8 小时以上(一周内累计计算),工期相应顺延。

第五条 关于工程质量及验收的约定

5.1 本工程须满足国家施工验收规范等国家制订的施工以及验收规范。

5.2 符合现行国家施工验收规范达到合格标准,一次性验收合格。

5.3 甲、乙双方应及时办理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的检查与验收手续。乙方应提前 3 天书面通知丙方验收,验收必须经甲乙双方和现场监理等人员现场组织,过程验收以丙方抽查和现场监理人员签字确认为准,同时保留相关影像资料和过程记录表。隐蔽工程与需验收的中间工程未验收的,不得继续施工。

5.4 由于乙方原因造成质量事故,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顺延。

5.5 工程竣工后,乙方应通知丙方验收,丙方自接到验收通知 3 日内组织验收,并办理验收、移交手续。如丙方在规定时间内未能组织验收,由丙方委派甲方现场负责人进行验收,丙方委派的甲方现场负责人同意验收等同于丙方同意验收。

5.6 丙方在验收或施工监理过程中,若发现工程质量问题,第一次发现时根据工程量限时整改,第二次发现则处罚该单项工程款的 1 %。不同单项工程质量问题累计发生 3 次,甲方有权直接解除合同。

5.7 发生紧急抢修事故,乙方在接到通知后,必须在 2 小时内赶赴事故现场抢修。

第六条 关于工程价款及结算的约定

6.1 本工程的费用承担方为丙方,丙方委托甲方代为付款;

6.2 工程预付款:签订合同后 7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 10%;

6.3 正式开工后,按每月完成工程量的 80%支付工程进度款,工程款累计支付比例达到合同价的 80%时止付;

6.4 工程竣工验收并交付使用,且完成工程档案移交后,办理竣工结算并经第三方咨询审核,支付至结算审核价的 97%,其余 3%作为工程质保金,质保期为两年,待保修期满后按规定付清或乙方提供结算总价 3%的银行保函后,甲方支付至结算总价的 100%。

6.5 承包人每月 25 日前申报工程进度款,经发包人审核后支付上月进度款。如有按相关规定对承包人处罚罚款的,款额会在支付工程款中相应扣除。

6.6 因资金拨款未到位而导致采购人未在约定期限内支付合同费用的,中标人不得要求采购人承担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每次付款前,中标人应需先提供相应额度的正规发票给采购人,以便办理支付手续。

乙方凭以下有效文件与丙方结算,由甲方代付:

- (1) 合同;
- (2) 乙方开具的正式发票;
- (3) 第三方出具的造价审计报告。

6.7 工程款的支付方式

(1) 工程竣工验收并交付使用,完成工程档案移交后,且乙丙双方依据第三方造价审计报告完成最终结算后的 20 个工作日内,丙方委托甲方向乙方支付款项至结算审核价的 97%,其余 3%作为工程质保金,待保修期满后按规定付清或乙方提供结算总价 3%的银行保函后,甲方代丙方支付至结算总价的 100%。

(2) 乙方请款时应按照甲方要求提供请款材料及等额有效发票,如乙方未提供的,甲方有权延迟付款。

第七条 关于材料供应的约定

7.1 凡由乙方采购的材料、设备,由乙方负责材料质量的验收,验收不符合质量要求应禁止使用,若已使用,对工程造成的损失及一切后果由乙方负责。

7.2 由乙方负责采购工程所需材料并供应至施工场地。

7.3 材料设备器材应附有出厂合格证,如一方对材料设备器材有异议应进行检验。如检验合格,检验费用由持有异议一方承担,否则由采购方承担。

7.4 累计 3 次发现使用不符合质量要求的材料设备器材,甲方有权直接解除合

同。

第八条 施工条件

8.1 由于施工场地特殊,甲方不提供施工所需的食宿、办公、临时及材料加工场地,均由乙方自行解决,其费用由乙方自理。

第九条 违约责任

9.1 乙方应妥善保管甲方和丙方提供的设备及现场堆放的家具、陈设和工程成品,如造成损失,应照价赔偿。

第十条 不可抗力

10.1 如果本合同任何一方因受不可抗力事件影响而未能履行其在本合同项下的全部或部分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在不可抗力事件妨碍其履行期间应予中止。

10.2 声称受到不可抗力事件影响的一方应尽可能在最短的时间内通过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事件的发生通知另一方,并在该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 10 日内向另一方提供关于此种不可抗力事件及其持续时间的适当证据及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书面资料。声称不可抗力事件导致其对本合同的履行在客观上成为不可能或不实际的一方,有责任尽一切合理的努力消除或减轻此等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

10.3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时,双方应立即通过友好协商决定如何执行本合同。不可抗力事件或其影响终止或消除后,双方须立即恢复履行各自在本合同项下的各项义务。如不可抗力及其影响无法终止或消除而致使合同任何一方丧失继续履行合同的能力,则双方可协商解除合同或暂时延迟合同的履行,且遭遇不可抗力一方无须为此承担责任。当事人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10.4 本合同所称“不可抗力”是指受影响一方不能合理控制的,无法预料或即使可预料到也不可避免且无法克服,并于本合同签订日之后出现的,使该方对本合同全部或部分的履行在客观上成为不可能或不实际的任何事件。此等事件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水灾、火灾、旱灾、台风、地震以及社会事件如战争(不论曾否宣战)、动乱、罢工,政府行为,法律规定以及国家和军队的政策变化等。

第十一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11.1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当事人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可以依法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1.2 在法院审理期间,除提交法院审理的事项外,合同其他部分仍继续履行。

第十二条 其他约定

12.1 合同履行中,如丙方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货物、工程或者服务,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前提下,可以与乙方签订补充合同。签订补充合同后必须按照相关规定备案。

12.2 本合同工程价款,以丙方委托的具有相应资质的第三方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为准,乙方应积极配合审计工作,提供真实、完整的工程资料。第三方审计费用原则上由丙方承担由甲方代付,但若因乙方提供资料不真实、不完整或乙方对审计结果无正当理由拒不认可等原因导致审计工作延误、审计费用增加或重新审计等情况,增加的审计费用或重新审计的费用则由乙方承担。

第十三条 安全施工

13.1 乙方施工人员在施工进场退场途中及施工过程中,发生的一切事故责任(包括但不限于造成自身或第三人人身财产损害的责任)在于乙方,与甲方无任何关系。

13.2 甲方与乙方派出的工作人员不属于劳动关系或劳务(雇佣)关系,乙方应自行承担乙方施工人员的工伤保险或商业保险,及时支付工作人员的工资,如乙方与其工作人员发生劳资等纠纷的,由乙方自行处理。

第十四条 合同转让与分包

本合同乙方在任何情况下都不得将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五条 附则

15.1 本工程需要进行保险时或有未尽事宜,双方应另订协议。

15.2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丙方执贰份。

15.3 本合同履行完成后自动终止。

15.4 本合同附件。

(以下无正文,为签字盖章部分)

甲方(盖单位公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签订日期: 2025.11.28

乙方(盖单位公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签订日期: 2025.11.28

丙方(盖单位公章):

地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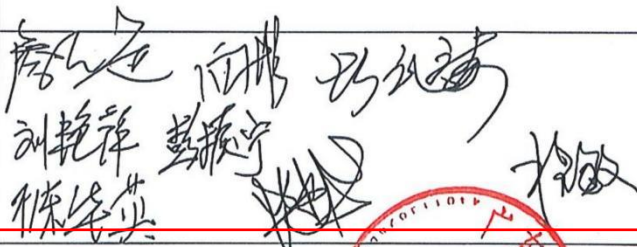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话:

签订日期: 2025.11.28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南海大厦大堂改造工程		
设计单位	深圳市海西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创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造价	500055.74		
资金来源			
开工日期	2016年1月5日	竣工日期	2016年5月10日
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合格		
工程验收组成员签名			
施工单位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字	 黄泽取 2016年5月10日		
监理单位盖章 项目总监签字 签章日期	 2016年5月10日	建设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签章日期	 2016年5月10日

说明：工程竣工验收结论须准确描述工程验收时的实际状况